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

承包人（全称）：彰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西办公楼抗震加固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西办公楼抗震加固项目。

2. 工程地点：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墙面加固、梁加固、梁加腋、重做屋面防水、更换门窗、重新粉刷所有墙面及安装电气照明、防雷接地。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谈判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2月1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04月0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万零伍仟元整 (¥ 14050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谭志发（注册编号：豫1442020202105955）。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12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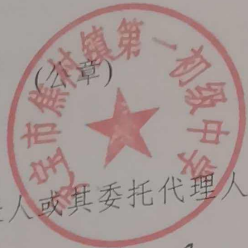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金高

组织机构代码:

12411282418326593R

地址: 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

邮政编码:

472500

邮政编码:

473400

法定代表人:

李建弟

法定代表人:

李贵友

委托代理人:

王金高

委托代理人:

谭志发

电话:

13939853858

电话:

13419817772

传真:

传真:

/

电子信箱:

Wyk9486@163.com

电子信箱:

354504877@qq.com

开户银行:

河南灵宝农村商业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村支行

公司南阳梅苑支行

账

号: 09305001200000194

账

号: 17143220092000609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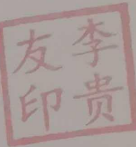


承包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225MA9GUNUAY73

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泗洲街道银花西路 55-13 号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 LBGZ[2025]326-ZC245

工程名称	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西 办公楼抗震加固项目	标段	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西 办公楼抗震加固项目
备注	/		
成交人	彰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内容	执行招标(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文件的相关内容		
特征	政府采购	种类	工程类
中标工期/服务期限	100日历天	质量目标/服务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验收 规范合格标准
中标价(大写)	壹佰肆拾万零伍仟元零角	中标价(小写)	140.500000万元
项目技术负责人	贾红艳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师	谭志发	证书编号	豫1442020202105955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昀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彰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西办公楼抗震加固项目(标段名称)的中标人, 请贵公司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与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洽谈签订合同, 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可通过手机扫描获取电子版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5年12月10日